

經濟及就業委員會方便營商小組

第四次會議

議程第 7 項：方便營商工作進度報告

目的

請委員備悉檢討戲院發牌工作、就擬議營養資料標籤計劃進行的規管影響評估，以及跟進以下幾項投訴／建議的進展情況－

- (a) 物業管理合約的稽核程序
- (b) 發還履約保證金
- (c) 政府採購電腦的程序

檢討戲院發牌工作

2. 檢討的目的是要簡化發牌制度，以加快發牌程序。檢討工作已於去年十一月底展開。當局與院商、承建商、認可人士及香港戲院商會舉行重點小組會議，以了解他們所關注的問題。當局並翻閱有關檔案，檢視處理新申請及改裝工程的程序。各有關政府部門亦有參與檢討過程。

3. 我們現正研究海外的經驗，以及制訂改善建議。我們擬於農曆新年後與有關方面商討其他可行的措施。

擬議營養資料標籤計劃的規管影響評估

4.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及其政策局現正考慮有關的初步建議。有關的成本效益分析顯示，雖然這項計劃具成本效益，但對中小企業的打擊可能很大。顧問和食環署正考慮採用其他辦法，以盡量減輕對本地企業的影響。他們會在下次小組會議時匯報有關的結果及建議。

令物業管理合約的稽核程序更利便營商

背景

5. 經濟及就業委員會秘書處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與香港物業管理公司協會(協會)舉行會議，討論協會對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管理服務合約所關注的問題。

6. 目前，房委會每月派遣四至六隊獨立稽核小組到每個屋邨一次，稽核各屋邨不同的管理問題。物業管理公司花很多時間處理這些小組的質詢，這對其日常運作構成壓力。

進度

7. 房委會隨即檢討上述程序，並建議進行聯合稽核，以便在單一次的稽核中可以同時查核不同方面的管理工作。房委會已跟協會討論過修訂做法。協會對所作的改善表示歡迎。新的做法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在一個區內試行，承辦商的反應很佳。該做法會在二零零五年一月全面推行。

8. 結果，每月進行稽核所需的時間，可由每月四次每次約半天，減至每月一次每次半天至一天。

迅速向物業管理承辦商發還履約保證金

背景

9. 房委會遲遲未發還已完成合約的履約保證金，以致有關公司需要繼續支付銀行費用。據協會表示，在一些極端個案中，有些保證金在合約期屆滿後兩至三年仍未發還予物業公司。

進度

10. 房委會已向所有有關職員發出通告，澄清對合約中有關發還保證金條款的一致詮釋。房委會並提醒職員，保證金須於維修工程的最後施工令完成時，而非在最後結算後發還。屋邨職員已着手覆檢已屆滿的物業服務合約的所有施工令的狀況，並發出最終完工證明書及安排發還有關保證金。

11. 至於日後的個案，房委會預計保證金可於最後施工令完成的一個月內發還，相較以往平均需要六個月才可發還的情況已有很大改善。

令政府採購電腦的程序更利便營商

背景

12. 根據現時供應電腦產品和資訊科技專業服務的做法，政府會就每類電腦產品和服務指定三至五名承辦商列入一份常備名單內，由他們提供有關產品及服務。每當政府部門要求報價，每名承辦商均須參與競投，但最後只有報價最符合理想的承辦商可取得訂單。承辦商報價的次數每天由 30 至 60 次不等。有關協議大約為期兩年，期滿後當局將重複整個招標程序以遴選新的承辦商。業界認為該程序及部分規定並不便利營商。

進度

13. 秘書處已於去年八月與政府物流服務署及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進行商討，以尋求改善方案。

14.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檢討有關的採購策略後，認為以下改善措施可以有利業界經營：

- (a) 在招標的首階段把更多承辦商列入常備名單內；
- (b) 免除每名常備承辦商必須在政府部門要求報價時參與競投的強制規定；
- (c) 按項目價值和項目要求將常備承辦商分類；以及
- (d) 在挑選常備承辦商時採用計分制。

15. 修訂的採購策略獲“數碼 21”資訊科技策略諮詢委員會普遍支持。如獲中央投標委員會批准，該策略會在現行常備出售協議於本年底屆滿時實施。

16. 政府物流服務署提出以下措施，令採購程序更方便營商：

- (a) 建議政策局及部門於查證現有產品名單內並無所需產品時才邀請承辦商競投，以及確保標書規格屬一般性，讓常備出售協議的承辦商之間可以有合理競爭；
- (b) 劃一常備出售協議承辦商須呈交的資料，並告知他們當局評審附加項目的準則；以及
- (c) 建議常備出售協議承辦商按月綜合整理及呈交更改合約條文的申請，以免工作重複；此外，應公布處理更改合約條文申請所需的時間。

17. 政府物流服務署現正就以上建議諮詢常備出售協議承辦商。在最後確定改善措施時，該署會考慮廉政公署和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的意見。

財政司司長辦公室
經濟分析及方便營商處
二零零五年一月